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07〕6号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关于加强和谐校园建设的若干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精神，推进我校和谐校园建设，根据省委高校工委《关于山东高校社会主义和谐校园建设的若干意见》精神，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构建和谐校园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把我校建设成为社会主义和谐校园，是全面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更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必然要求，是充分凝聚和发挥广大师生员工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加快学校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全体师生员工实现自身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

在省、市党委、政府的支持、领导和在全体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我校顺利地改建成为济宁学院，实现了办学层次的

全面突破，各项办学指标显著提升，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显著增强，为当地经济社会的发展做出了贡献。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学校升至本科层次后，面临着许多困难和更大的挑战。因此，全校师生员工要深刻认识构建和谐校园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把思想统一到中央、省市文件精神上来，统一到学校整体部署上来，落实到和谐校园建设工作中去，齐心协力，知难而上，促进学校更好更快的发展。

二、构建和谐校园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十七大”精神和省、市党代会精神，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引领，坚持以人为本，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实现和维护好广大师生员工的切身利益，增强师生员工的愉悦度和群体的和谐度，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协调发展，为建设合格的、有特色的本科院校提供坚实保障。

（二）主要目标

广大师生员工理想信念更加坚定，思想更加健康向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在校内得到充分贯彻和实现；学校学科布局更加科学合理，学术氛围更加浓郁，办学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协调发展，管理更加科学民主；师生员工学习、工作和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参与学校建设的主动性和创新能力得到全面提升和充分发挥；校园环境更加和谐优美，人文底蕴更加深厚，校园文化特色更加鲜明。努力建成师生与环境、人与人、学校与社会更加和谐共处的大学。

（三）总体要求

构建和谐校园，必须坚持以人为本，一切从实际出发，正确处理好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坚持在党委领导下动员全校师生员工共同参与。

要把和谐校园建设落实到思想政治建设、学科发展、科研组织、人才培养、社会服务及党的建设等工作之中；要着重解决影响校园和谐的瓶颈和关键问题，推动和谐校园建设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要把和谐校园建设作为当前重要工作和长期任务来抓，做到有计划、分步骤持续推进，从当前办得到的事情做起，量力而行、尽力而为，使和谐校园建设与社会及经济发展水平、与学校发展进程相适应。

要抓好校园软环境建设，进一步繁荣校园文化，营造健康向上的氛围，用先进的校园文化感染和激励师生员工。要切实加强校园环境和配套设施等硬件建设，改善学习和生活条件，促进人与环境和谐共处。

三、构建和谐校园的主要任务和举措

（一）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头脑，为构建和谐校园奠定坚实思想基础

积极组织师生深入学习党中央提出的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等一系列重大战略思想。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为重点，认真抓好党委中心组、党员和教职工的理论学习，不断提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自觉性。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重视研究师生思想热点和动态，不断增强思想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发挥报告会、主题教育活动、

理论社团等载体作用，积极探索在网上开展理论学习与交流的新方式，引导青年学生了解和掌握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在学习和实践中逐步成长为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

（二）认真落实学校“十一五”规划，坚持以发展促进校园和谐、以和谐推动学校发展

把落实学校“十一五”规划与推进和谐校园建设结合起来。扎实推进质量立校行动计划，积极探索本科教学规律，牢固树立教学中心地位，强化常规教学管理，继续推进课程体系、教学内容的改革，推进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不断改进。在办好5个首批升本专业的基础上，努力使更多专业尽快达到本科的办学水平，实现升本的目标。进一步巩固科研先导地位，充分调动科研人员的积极性，提升科研档次和水平，积极参与学术交流，加强对外联系，进一步营造浓厚的学术氛围，顺利地通过本科办学评估，实现“十一五”规划目标。

（三）紧紧围绕“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切实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认真总结落实中央16号文件精神的阶段性成果和经验，进一步深化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积极推动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创新、方法创新、手段创新和机制创新，努力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育人体系。以迎接全省高校德育工作评估为契机，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民族精神教育和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推进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建设。尊重学生、关心学生，把教育学生与服务学生相结合，解决思想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为大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条件，重点做好大学生思想教育“一站、五中心”的规范化建设（思想教育网站、心理咨询

中心、勤工助学中心、就业指导服务中心、社团活动中心、文化活动中心)。

(四) 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工作，帮助青年学生培养良好心理素质

建立和完善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咨询辅导、心理健康研究等大学生心理健康工作新模式。针对学生特点，积极帮助他们掌握心理调节的有效方法，塑造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自觉做到正确对待自己、他人和社会，正确对待困难、挫折和荣誉。积极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普及活动，进一步发挥学生在心理健康教育中的自助和互助作用。健全心理咨询服务网络，提供及时、有效的心理健康指导与服务。

(五) 切实加强和谐文化建设，为和谐校园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建设和谐文化的根本。必须充分发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引领作用，继承和发扬学校优秀的精神文化传统，努力建设体现正确办学方向、广大师生喜闻乐见的校园文化。学校在五十多年的办学历程中，形成了“博学笃志 择善敦行”的校训、“至诚至朴 求是求新”的校风和“学而不厌 切问近思”的学风。在此基础上，结合学校的发展目标，根据时代特点和办学规律，进一步挖掘深厚的历史积淀和文化内涵，不断丰富校园文化内容，提升校园文化层次，使之成为激励广大师生员工、凝聚社会力量的不竭动力。

引导广大教职工按照“育人为本、崇尚科学、学术诚信、追求卓越”的要求，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增强学识魅力和人格

魅力，积极开展和谐系（部）、和谐处（室）活动，共同营造风正、气顺、团结、和谐的氛围。进一步明确教师工作规范中的师德要求，提倡扎扎实实、认认真真做学问的风气，将学术道德教育纳入教师上岗培训和学生培养体系之中，进一步强化广大师生的学术道德意识。

充分利用教师节、党的生日、学生开学和毕业典礼等重大节庆日或纪念日等开展主题教育活动，以“讲文明、促和谐”为主题，以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为重点，以创建文明单位、文明班级、文明宿舍等精神文明特色项目为基础，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和谐主题创建活动；大力推动各类文化讲座、学术讲座和“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在不断创新的基础上，举办好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构建和谐校园”千人大合唱比赛活动。充分利用我校地处孔子故里曲阜的文化优势，重点组织开展以“走进孔子、喜迎奥运、共建和谐”为主题的系列特色德育活动，进一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心组织好济宁学院首届大学生“校园十佳歌手”、“校园主持人”大赛、“喜迎奥运 共建和谐”大学生冬季长跑比赛、大学生社团文化节等活动。

切实加强校报、校刊、校内广播电视建设和管理，高度重视网络文化建设，加强校内 BBS 管理与热点引导，建好管理员队伍和舆论引导队伍，着力引导好网络舆论，及时回应学生在网上提出的问题并清除网上有害信息，启动优秀网站评选活动，引导各单位重视网络文化建设。

（六）坚持以人为本，切实解决好师生员工最关心、最直接的利益问题

以迎接全国高校卫生专项检查为契机，全面做好学校的卫

生工作，不断优化校园环境。本着服务优先，兼顾效益的原则，加快后勤改革步伐，重点做好学生食堂、公寓工作，不断提高后勤服务质量和经营管理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制定切实可行的政策，做好教职工宿舍楼建设工作。积极发挥离退休老同志作用，不断提高离退休工作管理服务水平，坚持定期向老同志通报学校改革发展情况。进一步做好贫困生国家助学贷款工作，重视对贫困学生的人文关怀。深入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通过各种形式开展创业教育和创业训练，进一步提高广大学生创业就业创新的知识、能力和积极性、主动性。

（七）高度重视安全稳定工作，努力创造和谐稳定的校园环境

加强安全稳定工作体系建设，建立问责制，增强各单位党政一把手维护学校安全稳定的责任感。以防火、防盗、防中毒、防意外事故为重点，加强校园日常安全管理。加强学院通勤车辆管理，确保运行安全。完善学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规范校园应急处理工作，确保不发生群体性事件，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不发生食物中毒事故，不发生大的火灾事故，不发生重大治安刑事案件。

四、加强组织领导，为构建和谐校园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证

推进和谐校园建设，必须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领导班子的组织推动作用和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建设和谐校园提供有力保证。

（一）建立和谐校园建设的组织领导体系

建立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领导体制。充分发挥

各级领导干部在和谐校园建设中的组织领导、率先垂范作用。进一步落实院系党政一把手共同负责制，促进领导班子的团结协作。进一步加大和谐社会建设理论在干部教育培训中的力度，提高领导干部促进和谐的能力和素质，增强推动和谐的自觉性和实际本领，努力开拓单位和谐的新局面。制定和谐校园建设年度执行规划，加大经费投入，定期开展督促检查，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二）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和谐校园建设中的作用

按照“凝聚人心、推动发展、促进和谐”的要求，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巩固发展党员先进性教育成果，充分发挥党支部在和谐校园建设中的重要作用，使其成为建设和谐校园各项工作的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

按照实现本科班级“低年级有党员、高年级有支部”的要求，积极做好“支部建在班上”的各项准备工作，积极开展“创先争优”等主题创建活动，不断提高党的工作覆盖面和有效性，使支部生活成为党员交流思想、沟通信息、推进工作、促进和谐的平台。广大党员要在和谐校园建设中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体现示范引领效应，做到一个党员一面旗，以党内和谐增进师生和谐，带动部门和谐，促进校园和谐。

（三）调动各方面力量在和谐校园建设中的积极性

和谐校园建设涉及方方面面，需要党、政、工、青、妇等各方力量密切配合、协同作战，要大力推进依法治校、民主管理和科学决策，大力营造和谐公平的良好氛围。完善各类管理和决策运行程序建设。充分发挥教代会、工代会作用，大力推进

校务公开。推进管理队伍特别是干部队伍建设，切实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要调动离退休干部、民主党派、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各方面的积极性，发挥他们联系面广、群众基础好、各有专长等独特优势，使和谐校园建设覆盖到学校的各个方面，辐射到所有的师生员工。

（四）抓好党风廉政建设

在各级领导干部中大力倡导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八个方面的良好风气，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继续落实《校领导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工》规定的各项任务，把反腐倡廉贯穿于学校管理的各个环节，进一步加强对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的监督检查，加大对重点岗位、重要环节、重点人员的监督力度，把党内监督与其它方面监督结合起来，形成监督合力，提高监督实效，以优良的党风促校风带教风育学风，切实促进和谐校园建设。

二〇〇七年九月三日

主题词： 校园建设 和谐 意见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07年9月3日印发

印制份数：60份